

#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 一、苍溪县“十三五”水利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的科学指导和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全县“2344”发展方略，聚焦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紧紧围绕习近平关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四个坚持扭住”精神，坚持以脱贫攻坚为主线，以项目投资为抓手，以工程建设为重点，以全面推行河长制为抓手，突出抓好民生水利、重点骨干项目、防灾减灾、河长制、水利工程建设等工作，发扬“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新时代水利精神，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一）水利工程补短板成效明显

骨干水利工程建设加快，完成乐园水库枢纽建设，灌区渠系正在配套。

供水薄弱环节得到提升，建成县城应急水源大洋沟引水工程，完成县城供水工程（一期）输水管道安装与浮船取水工程，加快中梁子净水厂工程（二期）实施，完成五龙供水站迁建工程建设。

加强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建设，完成文家角水库渠道配套改造一期工程、白桥水库灌区配套改造工程（一标段）建设。推动节水型农业建设，完成岳东镇青龙园区、五龙镇三会园

区、七彩田园药博园区、黄猫园区等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现高效节水灌面 8062 亩。

水利脱贫攻坚成效显著，解决 214 个贫困村 20.19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整治堰塘 1281 座。基本完成二郎关、西官、伏家沟水库新（扩）建任务，大力推进黑山、龙狮水库建设。

积极争取各类资金，“十三五”期间完成省级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项目、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项目、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田间工程建设项目、中央和省级财政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干旱河谷生态治理项目等，我县农村水利蓬勃发展。

## （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持续提升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入践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着力防范化解重大水旱灾害风险。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速推进，86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作已完工 58 座水库的施工，剩余 28 座正加紧进行主体工程建设。

干支流堤防建设稳步推进，开工建设嘉陵江干流苍溪县城下游堤防工程、苍溪城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规划新建堤防 10 公里，目前已完成苍溪县嘉陵江城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一期）一标段 2 公里，启动苍溪县城下游百利堤防建设及河道综合治理项目；建成县城区石家坝段堤防，东河桥溪乡、元坝镇堤防，插江龙王堤防等中小河流堤防 6.7 公里；治理山洪沟 1 条。

防汛非工程措施进一步完善，完成全县中、小（1）型水库水情、雨情观测设施设备建设，建立重点河流的防汛通信指挥调

度系统。

### （三）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不断提高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四川省“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方案》《四川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四川省《用水定额》，厉行节约用水，总量控制与定额管理取得实效。按照节水型社会重点县要求，积极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节水机关建设稳步推进。全面开展规划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

“十三五”期间，严格取水许可证和有偿使用制度。完成取用水户 16 户的登记发证工作，完成水资源费的收取工作，“十三五”期间完成水资源费改税试点工作。

完成全县中小（1）型水库灌区农业取水许可证核发工作，办理农业取水许可证 21 处。举办各类节约用水活动 8 次，发放节水宣传手册 6000 余本，节水宣传牌 1100 余个，提高群众节约用水和保护水资源的意识。通过“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节水宣传和平时网络、广播、电视传媒等多渠道的广泛宣传大力倡导节水优先的爱水意识，营造全县节水氛围。

### （四）水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

深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按照“合理分水、管住用水、科学调水、强化护水”要求，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得到有效控制，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程度逐年提高。

水土保持稳步推进，信息化建设成绩显著。“十三五”期间，

实施水土保持项目 3 个, 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35.06 平方公里。在全市率先完成“天地一体化”监管系统建设, 进度位居全省前列; 编制完成苍溪县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 在全市率先完成并批复。

河湖管理进一步规范化, 全面完成嘉陵江、东河干流河道管理范围划定。通过推进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和嘉陵江沿线砂石场占用河道管理范围乱堆砂石原料暨重点区域违规违法占用国家资源挤占生态空间专项行动, 完成全县 16 个乡镇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和石家坝、江南生活污水处理厂等 2 个规模上入河排污口的设置论证报告审批、141 处规模下入河排污口的复核和登记工作。

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 完成白鹤、红星水库水源地保护工程及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建设; 完成月山乡、彭店乡、云峰镇、歧坪镇、运山镇、文昌镇、东青镇、三川镇和鸳溪镇等场镇污水处理设施新(改、扩)建; 完成县城排水设施(雨污水管网)建设项目(一期); 完成县城石家坝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PPP 招商前期准备工作。完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包装入库和招商启动工作, 组织编制完成《苍溪县城乡生活污水治理配套项目(PPP)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两评一案”报告、苍溪县存量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资产评估报告》以及石家坝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PPP)项目供应商抽取工作, 新建污水管网 7.39 公里。截至目前, 处理污水 490 万吨, COD 减排量 1319 吨, 氨

氮减排量 157 吨，处理污泥 2212 吨。出厂水质各项指标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类排放标准，有效改善城区人居环境和嘉陵江水域环境。

河（湖）长制组织体系不断完善，执法监督力度加强。平均每年县级河段长巡河 360 余次，乡镇级河段长巡河 5300 余次。共查处河道非法采砂案件 7 起，共处罚款 18 万元，没收非法所得 16456.41 元，发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 12 份，对 3 艘无作业任务的采砂船舶上锁并拖靠到县地方海事处指定的安全停泊区。

### （五）水利改革不断深化

不断深化农村水利改革，顺利推进水利机构改革，基本理顺相关职能职责；配套完善水利建设各项扶持政策，解决农村水利、饮水工程建设用地，对建设、运行给予税收优惠，继续执行农村供水用电按居民生活用电价格收费政策；积极推进中央和省级财政水利专项资金的统筹整合，出台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政策，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水利工程建设，完善水利工程供水价格机制；深化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体制改革，探索代建制等新型建设管理模式，建立健全水利工程运行管护机制，全面推进“水美新村”建设。

通过深化改革，在“十二五”期间水利改革的成果上，“十三五”期内，进一步推进我县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全面建成职能清晰、权责明确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完成全县 16802

处农村小型工程权属确认工作。完成省级试点文家角水库改革任务。建成管理科学、经营规范的水管单位运行机制。全面建成市场化、专业化和社会化的水利工程维修养护体系，完成全县水利行业信用体系的建设，建立维修养护施工单位备选库。全面建成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和有效的水费计收方式，使现有水资源得到充分利用和发挥最大效益。全面建成规范的资金投入、使用、管理与监督机制，全面建成较为完善的政策、法律支撑体系。

## （六）治水管水能力持续增强

“十三五”期间，制定相关行业法规文件 10 余个，组织编写《苍溪县水利局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和《苍溪县水利局随机抽查市场主体名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管理平台，现保留水利行业行政审批 16 项、行政处罚 109 项、行政征收 3 项、行政强制 12 项、行政检查 11 项、行政裁决 2 项、行政奖励 10 项及其他行政职权目录 6 项共计 169 项，并全部进入行权平台网上运行。完成全县所有中小（1）型水库的动态预警监测系统建设。继续做好对全县水资源水质的在线监测系统的建设。完成全县山洪灾害防治体系建设，正在创建全国小型水库标准化管理示范县，建设和完善全县雨情、水情、工情、汛情、旱情、水质等信息监测网络和自动采集、传输、处理系统。建成全县防汛抗旱指挥系统和覆盖全县、连接省、市水管部门的水利信息高速传输网络，初步实现防汛抗旱异地会商。完成重要中小型水库、大中型灌区的自动监控系统，建成水利电子政务。

培养一批具有可持续发展战略思维和能力的高素质人才，引进各类人才 28 余名。建立健全一批水利科技推广运用网络，大力加强水利精神文明建设，积极推进水文化建设，弘扬“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新时代水利精神。高度重视和着力做好水利宣传工作，积极通过网络、电视、报刊、新媒体等载体进行了内容丰富的水利宣传活动，为水利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 “十三五”水利建设资金情况汇总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投资（万元）
	合 计	210309.95
一、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132507.95
1.1 重要水源工程	乐园水库、二郎关水库、西官水库、黑山水库、龙狮水库等	96800.95
1.2 引调水工程	县城应急水源大洋沟引水工程建设	2962.00
1.3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高效节水项目、全县 16 个乡镇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工程	1740.00
1.4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全县 214 个贫困村的所有脱贫人口的饮水达标建设项目	20000.00
1.5 重点中小型灌区建设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文家角、白桥水库灌区配套改造项目	11005.00
二、防洪提升工程		74292.00
2.1 大江大河大湖堤防建设与河道整治	苍溪县城下游百利堤防建设及河道综合治理项目、苍溪县嘉陵江城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一期）一标段等	52000.00
2.2 中小河流治理	石家坝段堤防，东河桥溪乡、元坝镇堤防，插江龙王堤防	12000.00
2.3 山洪灾害防治	山洪沟治理 1 条	1070.00
2.4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86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作	9222.00
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2835.00
3.1 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	2017 年干旱河谷生态治理项目	400.00
3.2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文昌、陵江、浙水 3 条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435.00
四、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675.00
4.1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	201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2017 年维修养护项目	675.00

## 二、苍溪县水安全保障形势

## （一）水安全保障现状

截至 2020 年底，苍溪县共建成各类水利工程 118498 处，总有效水量 21379 万  $m^3$ ，设计灌溉面积 48.42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32.01 万亩。其中水库 270 座，总有效水量 9128 万  $m^3$ ，设计灌溉面积 26.17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14.43 万亩。塘坝、堰坝总计 35225 座，总有效水量 8417 万  $m^3$ ，设计灌溉面积 18.31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14.71 万亩，取水泵站工程 385 处，总有效水量 3834 万  $m^3$ ，设计灌溉面积 3.94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2.87 万亩，节水灌溉面达到 3.57 万亩。全县已建成堤防 19.86km，在建堤防 10.564km。

全县各类水利工程干渠设计总长 5527.77km，已配套 2876.7km，渠网密度  $1.23km/km^2$ ，配套率仅 52%。已防渗 1104.55km，防渗率仅 38%。

全县已建成 4 个中型灌区，总设计灌面 10.08 万亩，有效灌面 3.36 万亩，三座中型水库设计渠长 429.02km，已配套 172.71km，占设计渠长 40%，已防渗 81.9km，占设计渠长 19%。

全县已建成 17 个小（1）型灌区，总设计灌面 5.45 万亩，有效灌面 2.75 万亩，17 座小（1）型水库设计渠长 161.40km，已配套 106.5km，占设计渠长 66%，已防渗 49.6km，占设计渠长 31%。

目前，全县 4 座中型水库和 18 座小（1）型水库设有专门管理机构，落实专门管理人员。小（2）型水库已于 2015 年 3 月由苍溪县人民政府以苍府办发〔2015〕8 号文件明确管理责任主体，

落实管理经费。

## （二）面临机遇

### 1. 政策环境好，地方政府高度重视，有利水利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对保障国家水安全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要求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为新时代水安全保障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推进“两新一重”、国家水网等重大工程，解决防汛薄弱环节，为加强水利建设带来新机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乡村水务等大有作为；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对水资源的需求凸显；构建生态文明体系，对水生态的需求拓展提出更高要求。全社会对水安全高度关注，大兴水利的热情高涨，为进一步做好水安全保障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苍溪县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的治水思路及我省“三大发展战略”和“两个跨越”要求，紧紧围绕全省“再造一个都江堰灌区”水利大提升行动和我县“四化方略”核心目标，大力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节水供水、防洪减灾、水生态文明建设体系，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积极稳妥深化水利改革，加强依法治水和科技兴水，努力实现我县从水利大县向水利强县转变，为在全省山丘区县中率先实现小康社会提供水安全保障。

### 2. 城市发展高起点定位对水利发展提出迫切需求。

苍溪县正处于转型发展、创新发展、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坚持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丽苍溪统揽经济社会发

展全局，深入实施“2344”发展方略以及“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打造阆苍南一体化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范县”“着力打造区域投促消费增长极”“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区域发展新格局的战略部署。坚持以“统筹谋划、科学布局，功能突出、特色彰显，改革创新、共建共享，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基本原则，探索推进嘉陵江流域上下游经济协作，建立健全流域生态文明保护和利用机制，构建沿江综合立体交通走廊，促进流域资源科学利用，打造以生态农业、亲水旅游、绿色农副产品加工为重点的特色产业经济带，示范带动全流域绿色发展，打造嘉陵江流域生态文明先行区、川东北经济区县域协同发展示范区。苍溪县区位优势明显，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较好，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领域，搞好水利发展十分重要，未来经济社会的良性发展将带动水利良好发展。

### 3. 基础条件较好，具备有力推进水利项目建设的条件。

苍溪县与多个县市毗邻，是广元与南充、绵阳与巴中经贸往来的必经之地。苍溪作为广元南向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重要门户和综合枢纽，也是广元市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和四川北向东出桥头堡的重要节点，使苍溪连南接北，区域合作深入推进，为苍溪发展提供新支撑。

苍溪县水利事业不断发展，水利投入逐年增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取得巨大成就，推广以折叠堰为代表的实用新型专利；兴建一大批供水安全保障工程，具有丰富的建设、管理经验，具备

有力推进水利项目建设的条件。“十三五”期间，依据国家投资政策，较好地完成地方配套资金，未来也具备承接重点水利项目建设的条件。

### （三）存在问题

#### 1. 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

目前，苍溪县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体系尚需完善，供水安全保障程度还需进一步提高，特别是丘陵山区的水源保障问题仍未得到有效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也客观存在，近年来因人口居住地迁移变化范围广，我县农村饮水不安全人口在空间和地域上不断变化，导致解决饮水不安全问题矛盾交替；工程管理矛盾突出，由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用户分散，管线长，用水量小，损漏较重，经济效益较为低下，且无专门管理单位，部分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发挥效益极低，导致亏损较为严重；部分地区水源得不到保障，导致供水保障率不达标。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等重点民生水利建设任务仍十分艰巨。

#### 2. 防洪安全保障能力不足，难以满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要求。

受全球气候变暖影响，近年来极端天气事件频发，水旱灾害日趋严重。全县主要河流河道尚有较多险工险段等防洪隐患，中小河流防洪标准普遍偏低，非工程措施建设相对滞后。仍有 50 余座小型病险水库未实施除险加固，年久失修，配套率低。加之

长期以来重建轻管思想尚未从根本上扭转，管理粗放，手段落后，经费不足，缺乏工程良性运行机制，致使许多工程老化失修，效益衰减。

### 3.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任务艰巨。

目前，以干流为重点的全县重点河道生态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水土流失及生态环境问题还未得到有效遏制，治理任务仍然艰巨。截至 2020 年，全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为 959.7km<sup>2</sup>，水土保持率仅为 57.11%。

### 4. 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我县基层水利队伍人手不足、专业素养水平参差不齐，水利基层队伍建设基础工作亟待加强，阻碍水利发展的体制性和机制性问题还有待进一步解决。水利建设的投入机制仍有很多工作需要完善，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待加强。水利改革创新动力不足。

### 5. 水利信息化建设进程缓慢，需要加快智慧水利建设速度。

目前，苍溪县智慧水利建设存在明显短板，虽然以防讯抗旱系统等为依托的水利信息化取得一定进展，但是信息采集设施维修养护经费不足，设施较为落后，信息化平台缺乏有机整合，信息化水平不够，与智慧水利有较大差距，跨专业部门不融合，人才、资金缺乏，“信息孤岛”现象突出。苍溪县需紧紧把握“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加快智慧水利建设速度。

6. 加快水利发展，需要加大地方投入力度，搭建更为广阔的投资平台。

水利是公益性极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设施，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投资回报慢、财务收益率低、社会筹资难等特点。长期以来水利建设与管理投入不足，缺乏稳定的投入保障机制，导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目前，易于实施的水利工程已相继建设，未来治水和水源开发工程的难度和成本将越来越高，所涉及的社会、经济、技术、环境等问题也将越来越复杂，投入不足以及缺乏投入保障机制，将严重制约我县未来水利事业的发展。加上近年来，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导致全县水利上到位的资金被整合，且地方财政资金有限，部分工程由于地方配套资金不到位，给工程进展带来很大难度。随着水利投资体制改革，水利项目资金将按“因素”形式分配，已将小农水、高效节水、小型水利工程和除险加固等项目资金列为水利发展资金，故导致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受到影响。

由于近年来国家水利项目投资方向发生改变，主要倾向于大型水利工程，而我县财政财力拮据，难以承担水利项目建设费用，导致前期费用及配套资金到位缓慢或不到位，影响部分项目的前期工作开展。

### 三、“十四五”水安全保障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方向、目标、举措，坚持“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进一步明确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的主题、路径、步骤，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入落实“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统筹考虑水灾害、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文化系统治理，全力推进水利大发展、大突破、大跨越、大提升。

深入贯彻四川省水利厅党组面向“十四五”规划任务和 2035 年远景目标，提出新时代实现四川水利高质量发展的“3226”总体工作思路，要求坚持一个“指导思想”，服务“一个大局”，紧密结合盆地腹部区与川西北片、川西南片、秦巴山片、乌蒙山片“一主四片”水生产力布局区域特点，突出抓好重点区域主战场，聚焦生产、生活、生态“三大供水目标”，着力构建“两大体系”（以引大济岷和长征渠引水为骨干、“五横六纵”生态水网为骨架的完备的水网体系和科学、法制、高效、规范的现代化

水管理体系），始终坚守水生态安全和水旱灾害防御“两条底线”，以“推进大发展、推动大突破”为主基调，以“一年打基础、两年强推进、三年上台阶、五年大突破”为总体工作目标，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体系，重点抓好六大方面的工作。

面对四川发展的美好前景，广元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七届七次全会通过的《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定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各项决策部署奋力推动治蜀兴川广元实践再上新台阶的决定》指出：要深入实施“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紧扣“决战决胜整体连片贫困到同步全面小康跨越，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和四川北向东出桥头堡”奋斗主题，坚持“转型发展、创新发展、跨越发展”总体取向，坚定“生态立市、工业强市、文旅兴市、融合发展”发展思路，坚决打赢“精准脱贫、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污染防治”全面小康三大攻坚战，全力决胜“项目投资、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持续深化“改革创新、依法治市、全面从严治党”强基固本三大发展保障，奋力推动治蜀兴川广元实践再上新台阶。

苍溪县水利局深入贯彻落实“543”发展战略：坚持五城融合擦亮绿色家园金字招牌，打造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山水园林城市；坚持四区联动，擦亮产业强县金字招牌，打造秦巴山区产业引领乡村振兴示范县；坚持三态革新，擦亮红色苍溪金字招牌，

打造新时代伟大红军精神传承新领地。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坚持新发展理念，积极稳妥深化水利改革，加强依法治水和科技兴水，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提升建设管理质量和水平，大力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水利工程建设短板，着力完善水利监管体制机制，构建全方位水利行业监管体系，水利建设管理与我市产业发展实现深度融合，进一步构建完善节水供水、防洪减灾、水生态文明建设体系，解决水灾害和水资源保障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全面提升全县水安全保障能力，推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丽苍溪开好局、起好步，奋力推动治蜀兴川广元实践苍溪行动再上新台阶。

## （二）基本原则

### 1. 节水优先，高效利用

坚持以水定需、量水而行、因水制宜，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需求管理，强化水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刚性约束，加快形成有利于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 2. 补齐短板，提质升级

紧紧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干多支”等重大战略，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优化投资结构，科学布局、加快构建现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同步推进传统水利工程智能升

级，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 3. 人水和谐，系统治理

遵循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规律，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落实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要求，强化水利工程生态属性，优化水资源调度，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问题，稳步提升水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 4. 依法治水，强化监管

加强水法治建设，严格依法治水管水，完善监督体系，强化对河湖水域岸线、水资源、水工程、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修复等方面的监督，运用现代化手段提高监督能力和水平，实现从“改变自然、征服自然”向“调整人的行为、纠正人的错误行为”转变。

### 5. 两手发力，创新引领

坚持政府与市场两手发力，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坚持创新驱动，大力推进水利科技创新，加快构建现代水利治理体制机制模式，推动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6. 深化改革，优化服务

坚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深入推进涉水领域改革，全面落实“放管服”要求，持续改进工作作风，不断提升水利服务民生、改善民生的质量和水平，让人民共享水利改革发展成果。

### （三）主要目标

规划总体目标为：到 2025 年，全县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明显提高，水利工程补短板夯弱项加快推进，城乡供水安全保障程度明显增强，河湖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防洪抗旱减灾能力全面提高，水利制度体系不断完善，水利行业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大幅提升，水文化建设明显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升。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持续提高。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更加完善，水资源管理和调度能力显著提升，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基本建立，全社会节水爱水意识明显增强。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1.65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较 2020 年均降低 8%，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 以上。

城乡供水保障程度明显增强。建成一批生态水利工程，城乡供水保障和抗旱应急能力明显增强，城乡一体化供水覆盖程度明显提高，新增年供水能力 0.5 亿立方米，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3% 以上。

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全面提高。解决防汛抗旱突出问题，重点城镇、重要河段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防洪排涝标准，全面消除现有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对新出现的病险水库及时除险加固，5 级及以上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100%，非工程措施体系进一步优化，水旱灾害风险底数全面清楚，加强防汛抗旱减灾应急队伍建设，提升防汛减灾处置能力，加强防汛减灾物资更新和储备。水

旱灾害防御实现“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快反应、更好效果”。

水生态得到有效保护。河湖长制深入推进，涉水空间管控加大力度，流域面积 50 平方千米以上河流和常年水面面积 1 平方千米以上湖泊管理范围基本划定，江河湖库水源涵养与保护能力明显提升，重点河湖生态流量基本得到保障，水环境状况明显改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全县水土保持率提高到 61% 以上。

现代水管理能力明显提升。水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涉水监督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水安全风险管控能力明显增强，经济调控有力有效，水利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水利科技创新能力明显提高，水利标准体系不断完善，水利人才队伍结构明显优化，水利开放合作不断扩大。

水利体制机制模式科学高效。水利体制改革、机制创新、模式构建取得突破性进展，管理体制全面理顺，多元化的水利投融资机制、职责明确的水利工程建设机制、权责利相匹配的水利工程管理运营机制、科学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进一步完善，水资源税改革取得新成效。

#### 专栏 1 “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主要指标表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备注
1.江河堤防达标率	%	[97]	[100]	预期性
2.全县用水总量	亿 m <sup>3</sup>	[1.60]	[<1.65]	约束性
3.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	28 (较 2015 年)	8	约束性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28 (较 2015 年)		约束性

4.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493]	[ $\geq 0.5$ ]	预期性
5.水利工程新增供水能力	亿 $m^3$	/	0.5	预期性
6.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0]	[93]	预期性
7.水土保持率	%	[57.11]	[>61]	预期性
8.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满足程度	%	/	[>90]	预期性
9.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	%	/	[95]	约束性

1.规划指标带[ ]期末达到数，其余为五年累计数。

2.指标 1 江河堤防达标率是指 5 级及以上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

3.指标 7 水土保持率是指区域内非水土流失面积占区域土地总面积的比例。

展望 2035 年，苍溪将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均衡协调，形成县域“一张图”统筹协调发展格局，“一主两翼一副六单元”城镇空间体系。“一主”即县城，“两翼”即百利组团和梨仙湖文旅组团，“一副”即元坝镇县域副中心，“六单元”即县城元坝主副联动核心发展单元、歧坪城乡发展单元、龙山城乡发展单元、东溪城乡发展单元、五龙城乡发展单元和白桥城乡发展单元。生态环境更加优美，绿色发展优势更加凸显。届时苍溪县将满足人民群众对防洪抗旱保平安、稳定充足水资源、优美健康水生态、优质宜居水环境、先进丰富水文化的美好生活需要，成为成渝地区生态康养“后花园”。

#### （四）水生产力布局

《苍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 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力争突破 300 亿，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大幅提升，与全国、全省相对差距进一步缩小；2035年，苍溪将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以全县“一主两翼一副六单元”城镇空间布局为基础，结合自然地理、水资源分布及特点、水安全保障需求，构建“六片区”的水生产力布局，即县城元坝主副联动核心片区、歧坪城乡片区、龙山城乡片区、东溪城乡片区、五龙城展片区和白桥城乡片区。全面提高供水保障、防洪排涝、水生态保护能力。

1. 县城元坝主副联动核心片区。片区主要涉及陵江镇、元坝镇、八庙镇、云峰镇、白鹤乡和石门乡等。陵江镇是全县的中心极核和区域经济的核心增长极，是我县人口分布的主要区域；元坝镇位于苍溪中部，是元坝气田所在地，天然气综合利用产业园位于该区，是苍溪重要的经济副中心。区域内水资源十分短缺，供需水矛盾十分突出，一些河段生态流量不足，围绕陵江镇、元坝镇、建设完善“一纵”骨干水网，形成多水源、多工程、大中小微协调配套的水网体系，增强供水保障能力。

“十四五”期间，加快推进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苍溪段）施工建设；推进亭子口灌区苍阆分干渠、王渡支渠、五里支渠施工建设；开展实施北门沟引水工程建设，提升区域用水保障程度。开展实施嘉陵江苍溪城区段张家坝、花家坝、回水坝、鳌鱼湾堤防工程；推进东河元坝镇段、中土段、王渡段，插江石门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加强沿线河道综合治理和防洪能力。

2. 歧坪城乡片区。片区主要涉及歧坪镇、岳东镇、唤马镇、

白驿镇和月山乡。歧坪位于苍溪中部，是国家级重点镇、也是中国红心猕猴桃的核心主产区之一。

“十四五”期间，适时开工建设大店沟中型水库；实施东河唤马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积极提升区域中小河流防洪减灾能力。

3. 龙山城乡片区。片区主要涉及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石马镇、河地乡和彭店乡。龙山镇位于苍溪东侧，是西南最大的苗木药材基地。文昌位于苍溪东部，是原苍溪第一届县委、县苏维埃驻地，是区域重要的政治、经济节点，也是红色遗迹保护地。

“十四五”期间，该区域补齐水利设施不足的短板，加快推进罐子坝水库工程前期工作，适时开工建设紫华桥中型水库、分水、简絮沟小（二）型水库、以及做好龙凤中型水库、鼓子沟中型水库、白峰、挡田沟、白鹤、李家等小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完善区域灌溉供水网络。

4. 东溪城乡片区。片区主要涉及东溪镇、高坡镇、桥溪乡、龙洞乡、黄猫乡、白山乡和石灶乡。东溪镇位于苍溪北部，是省道 S302 与 S411 的交汇点，是苍溪北部重要的枢纽节点。

“十四五”期间，加快推进罐子坝水库工程、西湖中型水库前期工作，开工建设夏家河小（二）型水库，提升区域用水能力。实施东河东溪镇、桥溪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保护城市及重点城镇防洪安全。

5. 五龙城乡片区。片区主要涉及五龙镇、三川镇、龙王镇、

永宁镇、新观乡和雍和乡。五龙、龙王镇是中国红心猕猴桃产业重点镇，其中五龙镇被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命名为现代农业特色小镇。该区未来重点发展特色农业体验游和生态观光游，产村相融，农旅结合。

“十四五”期间，实施插江三川镇段、龙王镇段、雍河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开展打更沟山洪沟治理工程前期。

6. 白桥城乡片区。片区主要涉及白桥镇、亭子乡、鸳溪镇、浙水乡、东青镇和禅林乡。白桥镇被称为苍溪县的“西大门”“鱼米之乡”，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位于该镇，依托中型水利工程白桥水库而建，以“涵养水源、保护生态、弘扬水文化、拉动区域经济”为目标，打造的观光、休闲度假、生态与文化旅游为主的综合性水利风景区。亭子乡作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环嘉陵江10万亩特色产业基地之一，以发展红心猕猴桃为主。该区未来依托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名胜区，重点发展都市农业、现代商贸、度假旅游、避暑康养产业，积极打造农旅融合景区，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十四五”期间，积极推进亭子口灌区嘉陵江右干渠（苍溪段）建设，保障供水能力。继续推进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提档升级，紧扣“醉美梨乡，水墨苍溪”主题，做好山水园林文章，成为成渝地区休闲康养、旅游度假目的地。加大山洪灾害防治力度，开展实施白桥河山洪沟治理工程、白桥双丰引调水工程。

## 四、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管理调度

坚持节水优先方针，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按照“严管控、抓重点、建机制”的思路，加快实施节水行动，以刚性约束倒逼节水、以严格制度规范用水、以有效政策激励节水，加快形成全社会全覆盖节水格局。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行动，加强重点领域节水，构建节水型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进一步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

### （一）严格取用水管理

严格落实“三条红线”管控，健全取水计量、水质监测和供用耗排监控体系。严格实行《广元市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广水发〔2020〕15号），严格控制取用水总量，将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和保护的主要指标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县政府对全县水资源管理和保护工作负总责，并加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

加强相关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在区域发展、城镇化建设、产业布局等方面的刚性约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条件相适应。严格执行取水许可制度，严格执行《四川省用水定额》（川府函〔2021〕8号），强化用水定额管理。严格水功能区监督管理，从严核定水域纳污容量，严格控制入河湖排污总量，对排污量超过水功能区限排总量的地区，限制审批新增取水和入河排污口。

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综合考虑流域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用水需求，统筹解决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合理安排闸坝下泄水量和泄流时段，将生态流量纳入水资源统一调度。合理利用雨洪资源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制定嘉陵江等河流水资源调度方案，保证河流水生态健康，以此带动其他主要河流水资源调度方案的制定。

建立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开展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价，编制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报告，建立相应监测预警机制。建立全县水资源管理系统，健全水资源监控体系，完善水资源监测、用水计量与统计等管理制度和相关技术标准体系，加强县界等重要控制断面、水功能区和地下水水质水量监测能力建设。

## （二）推进重点领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全面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加强需水管理，形成“倒逼机制”，构建节水型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不断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

全力推进农业节水，加强灌区骨干渠系工程节水改造与现代化改造，完善田间渠系配套，着力解决灌区最后“一公里”问题，力争在“十四五”末灌溉水利用系数达到0.5。大力推广地膜和秸秆覆盖、水稻旱育秧等，因地制宜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效率。配套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加强灌区监测与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高精准灌溉水平。

加快推进工业节水，加强高耗水行业取水定额管理，逐步淘汰高耗水的产能，大力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高效冷却等通用节水工艺和技术，提高工业重复用水利用率和中水回用水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8%。强化重点用水单位监督巡查，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鼓励创业园区统一供水、废水集中处理和循环利用。

积极推进城镇生活节水，加快城乡供水管网建设和改造，降低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全面推广使用节水型器具，推进服务行业节水改造。深入开展节水型城市、节水型企业（单位）、节水型小区创建活动，推进机关、学校、医院、宾馆等节水。

### （三）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十四五”期间，全力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的实施。坚持开源与节流并举、防控与治理并重的思路，狠抓工农业、城镇节水和水资源保护等工作，建立“政府主导、多元投资、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长效机制，建立节水型社会用水效率指标评估体系。通过整合涉农项目资金，大力推进农业节水示范区项目建设，增加节水灌溉面积，提高灌溉水利用率。着力推进工业节水、城镇节水和水资源保护。

加快实现从供水管理向需水管理转变，从粗放用水方式向高效用水方式转变，从过度开发水资源向主动节约保护水资源转变，持续加强水价改革工作，全面提升全社会节水意识，倒逼生产方式转型和产业结构升级，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满足

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需求，增强县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社会文明进步。

建立健全节水激励机制。完善节水支持政策，充分运用价格机制促进节约用水。培育发展节水产业，支持节水产品设备制造企业做大做强。加强节水定额管理，强化节水监督工作。推行合同节水管理示范试点。积极落实产品、企业、灌区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实施方案。

#### （四）培养公民节水洁水意识

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建设节水型社会。大力开展群众性节水防污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活动，加强节水技术培训，大力开展群众性节水防污合理化建议和技术革新活动，加强节水技术培训。

组织开展“世界水日”等相关活动，依托通信平台群发宣传消息，扩大宣传面，提升宣传效果。鼓励和引导公众增强节约水、爱护水的意识，营造全社会亲水、惜水、节水的良好氛围，树立人人节水、自觉节水的社会风尚。

### 专栏 2 节水和水资源管理

严格取用水管理。坚守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推进重点领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力争在“十四五”末灌溉水利系数达到 0.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8%。

## 五、构建完备的水网体系

坚持以水定需，从战略出发，坚持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

以持续的原则，在充分节水的前提下，兴建必要的蓄引提调工程，加强水资源优化配置和科学调度，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合理需求。

### （一）抓住机遇，着力推进亭子口、罐子坝水网建设

亭子口、罐子坝是我省“五横六纵”引水补水生态水网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供水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是川东北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支撑。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推进水利事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和市场化原则，四川水利发展集团将联合四川相关市（州），重点牵头实施“五横六纵”等跨市（州）重大水利工程，目前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已开工建设，罐子坝水库及灌区工程正在开展前期工作，计划十四五期间完成前期工作，力争开工。

亭子口灌区工程在苍溪县水利发展中具有管全局、管方向、管长远的作用。“十四五”期间，应根据市级亭子口灌区工程前期工作和实施进度安排，积极做好配合工作，力争促进工程早日开工建设。开展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苍溪段）施工建设，新建渠道 21 公里；开展嘉陵江右干渠（苍溪段）施工建设，新建渠道 15 公里；开展苍阆分干渠、王渡支渠、五里支渠施工建设，新建渠道 15 公里。

罐子坝工程在苍溪县境内仅涉及总干渠，境内总干渠全长 39.98 公里，设计灌面 9.5 万亩，其中新增灌面 3.2 万亩，改善灌面 6.3 万亩。“十四五”期间苍溪县应积极主动配合四川水利

发展集团开展罐子坝工程前期工作，结合水资源状况，打造苍溪县东部片区水网建设。

## （二）加快重点水源工程建设

“十四五”期间，将进一步提升区域性水资源保障能力。加快推进重点地区、重点城镇水源工程和水资源调配工程建设，提高水利用率，提高供水安全保障程度。新增重点场镇和重点地区应急供水能力。加强雨水集蓄利用等非常规水源工程建设。全面推进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全力保障生产生活用水，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 1. 中型水库工程

按照《西南五省（自治区、直辖市）重点水源工程建设规划》《关于印发四川省大中型水利工程推进方案的通知》（川发改农经〔2019〕564号）等要求，根据苍溪县实际情况，规划在“十四五”期间，力争开工建设大店沟中型水库，开展紫华桥水库、西湖水库、鼓子沟水库、龙凤水库等4座中型水库前期工作，合计新增库容9864万立方米。

### 2. 小型水库工程

根据《四川省小型水库建设规划》指导要求，规划在“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夏家河、分水、长粮沟、罗家湾、黄金沟、太阳沟等水库抗旱水源工程，新增库容280万立方米。积极推进谢家角、石盘村等水库水源工程的前期工作，适时开工建设。

### （三）推进引调水工程建设

为进一步提升城市生态环境，促进人水和谐发展，有效利用亭子口水资源，修复县城区城市水生态环境，加快水利现代化建设步伐、推进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改善县城区 3.8 万人的人居环境，实现城市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全面提升县城区城市品位，为人民生活水平提升和社会安定提高保证，打造山水城一体化。

“十四五”期间，积极推进北门沟水生态环境保护引水工程，新建嘉陵江至北门沟输水线路 10 公里及配套设施设备，解决区域供水问题。

### （四）全面推进乡村水务

按照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聚焦民生改善，以镇乡为单元，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规模化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深化工程建设和管护体制机制改革，建立合理水价形成和水费收缴机制。

构建城乡一体化供水网络，按照“标准化提升、现代化管理、优质化服务、法制化保障”思路，践行“大管网、大集中、大水源”理念。由苍溪县城区供水干管带动覆盖周边镇乡，形成骨干供水框架，再由镇乡支管向农村延伸，逐步形成“骨干—毛细”的城乡一体化供水网络体系，整体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推进苍溪县城乡综合供水管网建设项目，全县建立高坡镇、东溪镇、文昌镇、歧坪镇、元坝镇、龙

王镇、五龙镇、东青镇八大供水中心，实行集中供水，解决 60 万人安全饮水。对陵江镇、百利镇、东青镇等 31 处乡镇集中式水源地建设隔离网、排污管、指示标牌。

### （五）实施农村水利工程

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推进苍溪县重点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完善苍溪县高标准农田水资源配置体系，提高灌溉供水保障率，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生产供水安全。以消除病险、恢复蓄水为主要目标，逐年对 5000 立方米以上农村山坪塘小型水源工程开展综合整治，提升水源保障能力，保障群众基本用水需求，助推特色产业发展。统筹山坪塘新建和维修，优先考虑易燃地区和林区范围内山坪塘作为森林防灭火蓄水设施，为森林防灭火提供灭火水源保障。

“十四五”期间，开展 21 座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对乐园、文家角、白桥、闫家沟等 4 座中型水库灌区新建、整治渠道，配套智能设施及设备，改善灌面 16 万亩，新增灌面 9.5 万亩；对东方红中型水库灌区整治硬化右干渠 12.4km，南北支渠及斗渠整治硬化 24.2km 及放水口、泄洪闸等配套设施整治，新建尾部支、斗渠 8.4km；对文征联合中型灌区、旗林联合中型灌区、红陵联合中型灌区、三湾联合中型灌区、四铧联合中型灌区等 5 个联合灌区及富强、红星、立新、双丰、团结等 5 座水库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 258 公里。开展印合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前期工作；加快推进小（二）型水库灌

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对 50 座小（二）型水库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 500 公里。

### 专栏 3—1 着力推进重大水安全保障项目

着力推进亭子口灌区工程（苍溪段）（“一纵”），开展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苍溪段）施工建设，新建渠道 21 公里；开展嘉陵江右干渠（苍溪段）施工建设，新建渠道 15 公里；开展苍阆分干渠、王渡支渠、五里支渠施工建设，新建渠道 15 公里。

### 专栏 3—2 其他水资源配置工程

**重点水源工程。**完成大店沟中型水库的建设，开展紫华桥水库、西湖水库、鼓子沟水库、龙凤水库 4 座中型水库前期工作，开工建设夏家河、分水、长粮沟、罗家湾、黄金沟、太阳沟水库水库抗旱水源工程，积极推进谢家角等 22 座水库的前期工作，适时开工建设。

**引调水工程。**积极推进北门沟水生态环境保护引水工程，新建嘉陵江至北门沟输水线路 10 公里及配套设施设备，开展白桥双丰引调水工程项目建设前期工作，解决区域供水问题。

**乡村水务工程。**进一步推进苍溪县城乡综合供水管网建设项目，全县建立八大供水中心，实行集中供水，解决 60 万人安全饮水。对全县 31 处乡镇集中式水源地建设隔离网、排污管、指示标牌。

**农村水利工程。**继续推进 21 座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对乐园、文家角、白桥、同家沟水库灌区新建、整治渠道，配套智能设施及设备，改善灌面 16 万亩，新增灌面 9.5 万亩；对东方红水库灌区整治硬化右干渠 12.4km，南北支渠及斗渠整治硬化 24.2km 及放水口、泄洪闸等配套设施整治，新建尾部支、斗渠 8.4km；对文征联合中型灌区、旗林联合中型灌区、红陵联合中型灌区、三湾联合中型灌区、四铧联合中型灌区 5 个联合灌区及富强、红星、立新、双丰、团结等 5 座水库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 258 公里。开展印合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前期工作。加快推进小（二）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对 50 座小（二）型水库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 500 公里。

## 六、构建现代水管理体系

坚持政府主导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充分考虑水利公益性、基础性、战略性特点，积极稳妥深化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攻坚，着力健全水利科学发展体制机制。

## （一）加强水法治建设，完善法律法规体系

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继续加强水行政执法，严肃查处重大、典型案件，增强法律法规权威性。

按照水利部颁布的《关于全面加强依法治水管水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适合苍溪县实际的依法治水管水实施意见，依法推进水利建设，依法加强水资源管理，依法强化其他水利管理，依法深化水利改革，完善水行政执法体制，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健全水事矛盾纠纷防范化解机制，构建高效的水法治实施体系。

### 1. 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

一是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立改废释并举，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二是完善以水法为核心的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水利重要领域立法，加快水利法律体系建设，以良法保障善治。三是构建部门齐全、结构严谨、内部和谐、体例科学和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在需要法律作出规范和调整的领域，都应制定相应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各种规章，形成一张疏而不漏的法网，使各项事务都能“有法可依”。

### 2. 建立严密的法治监管体系

一是通过水利法规加强对涉水行为的监管。保证行政权、监

察权、审判权、检察权得到依法正确行使，保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坚决排除对执法司法活动的干预。加大对严重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实行惩罚性赔偿制度，严格刑事责任追究。加大全民水利法规普及工作力度，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依法治水群众基础。各级水行政机关以及领导干部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二是不断推进监管工作的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构建务实高效管用的监管制度体系，督促实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 3. 依法履行行政职能

要加快转变苍溪县水利部门行政职能，推进简政放权，建立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收费等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规范自由裁量权，认真做好取消行政审批事项的落实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全面实行“一个窗口”对外统一受理制度，积极推进网上审批，同时加强对行政审批行为和水利行业中介服务监管。

### 4. 依法推进水利建设

要健全水利工程规划立项、投资计划、建设程序、征地移民、统计核查、质量监管、稽察、验收等规章制度，加快完善水利技术标准体系，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等制度，积极推进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代建制，加快水利建设市

场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市场准入和市场主体行为，维护水利建设市场秩序。

### 5. 依法加强水资源管理

要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监督考核，充分发挥“三条红线”的刚性约束作用；严格用水总量控制，促进上级主管部门推进跨行政区江河水量分配，如流域水量分配，依法实施水资源统一调度，建立健全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进一步规范取水许可行为；严格用水效率控制，健全取用水定额标准体系，加快完善节水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严格水功能区纳污控制，强化水功能区和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切实保护饮用水水源地和地下水资源；积极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扎实开展水权制度建设和水权交易工作，积极推行河长制，让每一条河流管理落实到具体责任人。

### 6. 依法强化其他水利管理

要加强河湖管理，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和河湖水域岸线登记；加强水利工程管理，落实管护主体、责任和经费，推进水利工程确权划界；加强水土保持、防汛抗旱、水文、安全生产、农村饮用水安全和小水电管理，依法开展防汛抗旱调度、水文监测与计量等工作。

### 7. 依法深化水利改革

要坚持改革决策与立法决策紧密结合，把法治方式作为推进水利改革的行为准则，推动水资源管理体制、水权制度和水价形

成机制、水利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水生态文明制度、河湖管理与保护制度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探索和创新，确保水利改革在法治轨道上稳步推进。

### 8. 完善水行政执法体制

要全面推进水利综合执法，加快整合执法职能和执法力量，严格落实水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推动执法重心下移，全面落实执法责任制，依法界定执法职责，加强执法评议考核，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 9. 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

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加大日常执法巡查和现场执法力度，积极组织开展专项执法和集中整治行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健全水事矛盾纠纷防范化解机制方面，建立健全水事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完善属地为主、条块结合，政府负责、部门配合的工作机制。

## （二）加强涉水监督管理

运用行政手段，严格落实防汛抗旱行政首长负责制、河湖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等，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涉水监督体系，形成常态化、规范化的大监督格局，加强监督能力建设和监督考核成果运用。

加强本行政区域内所管辖的水利工程建设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技术标准，制定地方有关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

规范性文件；监督、指导本行政区域内所管辖的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对本行政区域内所管辖的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指导本行政区域内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监督机构的建设工作以及有关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工作。

### （三）强化水安全风险管控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妥善应对防洪、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利工程等领域及水库移民稳定风险，建立水安全风险监控预警机制，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水安全事件造成的损失。

完善防汛抗旱预案，强化汛旱灾情预测预报，提升预警发布服务。进一步完善水文基础设施、防汛抗旱应急管理体系，加强防汛抗旱指挥调度，构建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结合的防汛抗旱减灾体系，提高城乡防汛抗旱能力。

水利规划是水利建设的先导，也是涉水建设项目审批监管的依据。要进一步完善水系规划、苍溪县“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1—2025）、岸线利用规划等，为未来较长时期内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 （四）加强经济调节

建立符合市场导向的水价形成机制。建立反映水资源稀缺程

度和供水成本的水利工程供水价格机制，促进节约用水，保障水利工程良性运行。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财政部、发改委、水利部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有效落实灌排工程运行维护经费财政补贴政策，科学合理确定农业用水价格。充分考虑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环境保护、供水工程的运用效益和发展等因素，合理确定城镇供水水价。

健全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生态补偿机制。综合考虑水资源状况、经济发展水平、社会承受能力以及不同产业和行业取用水特点，按照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制定的水资源费征收标准政策，进一步规范征收标准分类。推动建立水生态补偿制度，通过区财政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投入和设立生态补偿基金等方式，对重要水源地和重要生态修复治理区进行生态补偿。因地制宜选择生态补偿模式，研究完善政府对生态补偿的调控手段，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逐步建立公平公正、积极有效的生态补偿机制，逐步加大补偿力度，努力实现生态补偿的法制化、规范化，实现不同地区、不同利益群体的和谐发展。

## （五）加快智慧水利建设

对标“安全、实用”水利网信发展总要求，按照“强感知、增智慧”思路，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智慧水利建设，增强水利信息感知、分析、处理和智慧应用的能力和水平。

结合网络强国战略、“互联网+”行动计划等，全面提升水利信息化和现代化水平。加强水库大坝安全监测、水情测报、通

信预警和远程控制系统建设，提高水利工程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水利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拓展政务协同信息系统应用范围，建设政务网络安全体系。建立县级抗旱信息系统和工程蓄水统计系统，大力推进水库、重点灌区、农村供水工程管理信息化建设。

建成以水、雨、工、旱、灾情信息采集系统为基础、通信系统为保障、计算机网络系统为依托、决策支持系统为核心的系统工程，建立以防讯抗旱指挥系统、雨水情自动测报系统、闸站自控系统等为主要内容的水利信息化体系。让水利信息工程覆盖全县，提高各类防汛抗旱信息采集、传输、管理和应用的现代化水平，基本保证信息的时效性、可靠性和准确性，从而增强降雨径流、汛情旱情的预测预报能力，实现国家、省、市、县（区）四级防汛抗旱指挥办公室的防汛抗灾异地远程视频会商，为防洪抗旱调度决策和指挥抢险救灾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和科学依据。

“十四五”期间，完善全县水利信息化综合系统及设施建设。规划建设全县水利云数据平台 1 套；建成全县供水水质在线监测平台 1 套；水资源在线监控平台 1 套，取水计量传输设备站点 410 个；河长制信息平台 1 套，河流水质监测站点 27 个，视频监控站 40 个；防汛在线监测系统 1 套，水雨情监测站点 31 个；水库水雨情自动监测预警站点 180 个；河道砂石开采运输自动监控系统一套；建成水土保持监测站点 15 个，完善天地一体化信息平台。规划建设全县 270 座水库安全检测信息化系统 1 套，通过计算渗流、扬压力等来实时反馈水库安全运行情况，出现险情

及时上报，第一时间进行处理。

### （六）加强水利科技创新

以国家和省部级科技全面创新改革为契机，健全完善水利科技创新体系。加大水利科技投入，围绕重大水利科技问题开展研究，重点在水资源节约利用、水生态保护与修复、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等方面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加强实用技术推广和高新技术应用。建设水利科技基础平台，加强水利技术标准实施应用，提升科技在水安全保障中的贡献率。

### （七）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

建立水利人才分类培养制度，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开展水利职工教育培训。培养和造就一支具有“献身、负责、求实”行业精神、适应水利改革发展需要的人才队伍。加强基层水利服务机构能力建设，增强服务发展、服务基层、服务民生的责任意识，大力扶持和发展农民用水合作组织，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 专栏 4 智慧水利

**智慧水利建设。**对标“安全、实用”水利网信发展总要求，按照“强感知、增智慧”思路，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智慧水利建设，增强水利信息感知、分析、处理和智慧应用能力和水平。

**全县水利信息化综合系统及设施建设。**建设全县水利云数据平台 1 套；建成全县供水水质在线监测平台 1 套；水资源在线监控平台 1 套，取水计量传输设备站点 410 个；河长制信息平台 1 套，河流水质监测站点 27 个，视频监控站 40 个；防汛在线监测系统 1 套，水雨情监测站点 31 个；水库水雨情自动监测预警站点 180 个；河道砂石开采运输自动监控系统一套；建成水土保持监测站点 15 个，完善天地一体化信息平台。

**建立全县水库安全检测信息化系统。**规划建设全县 270 座水库安全检测信息化系统一套，通过计算渗流、扬压力等来实时反馈水库安全运行情况，出现险情及时上报，第一时间进行处理。

## 七、加快修复河湖生态环境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强化河湖长制，严格涉水空间管控，加强水源涵养区保护修复，加大重点河湖保护和综合治理力度，维持河湖生态廊道功能，扩大优质水生态产品供给，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打造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 （一）强化河湖长制

继续全面推行河长制，建立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以节水治污控源和生态保护修复为重点、覆盖市、县（区）、乡镇、村四级的河长体系，在总河长和各主要河流河长的领导下，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按照职能职责，落实责任，持续推动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执法监督等工作。坚持一河（湖）一策，分类指导、因河（湖）施策、因地制宜，制定落实管理保护措施，建立健全有效管理机制，切实解决河湖管理治理突出问题，维护河湖健康生命。

### （二）加大河湖管护力度

健全河湖规划约束机制。科学确定重点河湖生态流量和生态水位，将生态用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和管理。正确处理江岸水陆关系、干支流关系和上下游关系，加强河湖水域岸线保护，严格限制违规占用水域，系统整治江河流域，保护和恢复河湖水生态系统及功能。

建立健全河道规划治导线管理制度。依法划定河湖管理和保

护范围，开展河湖水域岸线登记和确权划界工作，保障河道行洪通畅和安全度汛。加强河湖空间用途管制，建立建设项目占用水利设施和水域岸线补偿制度。按照分级管理原则，落实河湖管护主体、责任和经费，完善河湖管护标准体系和监督考核机制。

### （三）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根据苍溪县嘉陵江、插江、东河等重点河湖生态系统特点，分别确定重点河湖断面基本生态流量（水位）和涉水工程不同时段最小下泄生态流量（生态水位控制）要求，加强河湖生态调度，适时适度实施生态补水。

按照《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嘉陵江等 5 条江河流域水资源调度方案（试行）的通知》（川水函〔2019〕1500 号）和《广元市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广水发〔2020〕15 号）中确定的控制断面生态流量保障目标值要求，其中亭子口水电站、苍溪水文站最小下泄流量指标为  $124\text{m}^3/\text{s}$ （日均），梨苑滩水电站为  $8.80\text{m}^3/\text{s}$ 。确保亭子口水电站、梨苑滩水电站生态基流以及最低生态水位。

落实《四川省重点河湖生态流量确定和保障工作方案》，完善保障措施，落实监管责任，有效保障生态流量，不断改善水生态环境。

### （四）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

坚持源头严控、过程严管、末端严治，水岸联动，严格控制水污染排放总量，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

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构建全流域、全过程、全方位水污染防治体系，不断提升河湖水环境质量。综合运用河道治理、清淤疏浚、自然修复、截污治污等措施，推进生态功能受损河湖的生态修复。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湖库周边、河渠沿线绿化，继续实施水库、湖泊“清水工程”，改善水生态和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生态四川和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建设。

### （五）实施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求，立足乡村河流特点和保护发展需要，以县域为单元、河流为脉络、村庄为节点，通过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系连通、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多种措施，集中连片推进，水域岸线并治，结合村庄建设和产业发展，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建设“水美新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十四五”期间，系统实施大洋沟、乐园、嘉陵等17座水库9870亩水面生态修复及水质治理。开展立新、红星、团结、铧厂沟、富强水库等5座水库生态修复及水质治理前期工作。开展实施陵江镇、白鹤乡、永宁镇等乡镇农村河道整治工程，整治农村河道5条，整治河道长度50公里。

加快推进文家角湖库水系连通工程，新建拦水坝3座及引水渠道（隧洞）9300米，安装输水管道26公里，新建渠道12公里，持续推进白鹭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工作。

### （六）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

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以小流域为单元，实施国家水

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农耕措施相结合，构建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完善水土保持监测站网，提升水土保持监测能力和水平。推进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遥感监管全覆盖，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跟踪检查，坚决防控人为水土流失。

加快水土保持监测能力建设，加强水土保持管理信息化建设，构建连接国家、流域和省级的水土保持数据采集、传输、交换、发布体系。

“十四五”期间，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将水土保持与乡村振兴结合，因地制宜推进生态小流域建设，促进“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开展对文焕溪、阎家沟、长河沟、三河沟、北门沟、龙庙沟等6条小流域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00平方公里。

### （七）加强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治水思路，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秉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结合地方发展实际，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聚焦水惠民生、水兴产业、水美乡村、水增活力“四大目标”，实施生产水、生活水、生态水、观光水“四水同建”，着力打造业兴、家富、人和、村美的幸福美丽新村升级版，推动实现“望得见山、看得

见水、记得住乡愁”美好愿望。围绕“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工作部署，依托水利工程与水利风景资源优势，坚持数量、质量同步提升，建设一批能突出四川特色和优势的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覆盖全县主要河流、湖泊和大中型水利工程及其服务区域。

“十四五”期间，持续推进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工程建设，建立水利公园一座及配套设施设备。

## 专栏 5 水生态保护

**水生态修复与治理。**实施大洋沟、乐园、嘉陵、双丰、闫家沟、红卫、白桥、文家角、红旗、三岔沟、韩家湾、印合、长征、东方红、文林、四槽沟、三林水库等 17 座水库总计 9870 亩水面生态修复及水质治理。开展立新、红星、团结、铧厂沟、富强水库等 5 座水库生态修复及水质治理前期工作。实施陵江镇、白鹤乡、永宁镇等乡镇的 5 条农村河道整治工程，整治河道长度 50 公里。加快推进文家角湖库水系连通工程，新建拦水坝 3 座及引水渠道（隧洞）9300 米，安装输水管道 26 公里，新建渠道 12 公里，持续推进白鹭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工作。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开展对文焕溪、阎家沟、长河沟、三河沟、北门沟、龙庙沟等 6 条小流域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300 平方公里。

**水利风景区（河湖公园）建设。**持续推进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工程建设，建立水利公园一座及配套设施设备。

## 八、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践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实施防洪提升工程，解决防汛薄弱环节，强化流域防洪调度，加强洪水风险管理，构建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现代水旱灾害防治体系，实现“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快反应、更好效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和谐稳定。

加快推进嘉陵江干流防洪工程建设，继续实施主要中小河流

的防洪治理和山洪沟综合治理，采取综合措施提高防御洪水能力，同时做好已建防洪工程的维修养护工作。加快完成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建设“海绵城市”，健全城市洪涝预报预警、指挥调度、应急抢险等措施，提高防洪减灾能力。

### （一）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水库安全是水利行业第一风险。水库工程是保障我县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基础设施。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十四五”期间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要消除存量隐患，实现常态化管理。按规定时限开展水库安全鉴定，坚持建管并重，加快推进水库除险加固，消除存量隐患，建立健全常态化管理机制，提升运行管护能力和水平，实现水库安全良性运行。对乡镇村组分散管理的小型水库，实行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专业化管护模式。

在“十三五”基础上，继续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规划完成双丰、韩家湾、孙家等21座小型水库的除险加固，消除工程安全隐患，发挥工程效益。对新出现的病险水库（水闸）在大坝安全鉴定基础上实施除险加固。

### （二）加强主要江河综合治理

进一步提升县城区防洪保障能力，促进县城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加快完善嘉陵江干流苍溪城区段张家坝、花家坝、回水坝及鳌鱼湾堤防工程的建设，保护城市及重点城镇防洪安全，新建堤

防 9.8 公里，河道治理 15 公里。落实养护资金，做好已建堤防的日常维修养护工作。

### （三）加强中小河流防洪治理

加快推进苍溪县东河、插江重点城镇和村庄河段的防洪治理，进一步促进乡镇防洪保障能力，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实施东河元坝镇段、唤马镇段、东溪镇段、插江龙王镇段等 4 段河道的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新建堤防 10.8 公里，河道治理 24 公里；开展东河中土段、桥溪镇段，插江三川镇段、石门段前期工作，新建堤防 8 公里；河道治理 21 公里，采取综合措施提高防御洪水能力，修复河流生态环境。加快完成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建设“海绵城市”，健全城市洪涝预报预警、指挥调度、应急抢险等措施，提高防洪减灾能力。落实养护资金，做好已建堤防的日常维修养护工作。

### （四）加强山洪灾害防治

加大山洪灾害防治力度，规划推进盐店沟、侯家沟、白桥河、大桥河、拱桥沟、打更沟、闫家沟、白溪沟等山洪沟的综合治理，治理河道长度 31 公里，其中拱桥沟、闫家沟、白溪沟开展前期工作为主。

加强水文基础设施和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的建设，进一步健全预测、预报的系统建设；新建简易雨量站、视频站，安装无线预警广播，发放铜锣、鼓、号、手摇报警设备，加强预警及群众群测群防体系的建设。建立健全指挥系统运行维护的资金、人

员、社会化服务等保障机制，确保指挥系统正常运行，发挥应有作用。基本建成非工程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综合防治体系。落实养护资金，做好已建堤防的日常维修养护工作。

### （五）强化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建立县级水工程调度指挥系统，在市级水工程调度指挥系统指导下开展工作，编制城市洪水风险图和流域洪水调度方案，建立流域联合防洪调度机制和主要江河流域水库群联合调度机制，继续推进水库动态监管预警系统建设，落实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

建设完善水文基础设施、水文水资源监测网络和防汛预警体系，建立全县洪水预警预报系统。

## 专栏 6 防洪减灾工程

**水库除险加固。**规划完成双丰、韩家湾、铧厂沟、烧炭沟、东方、太阳湾、青盐、吴垭、元坝、幸福、工农、冲天沟、中华、村湾、得胜、六角、孙家、碾子沟、玉顶、乌龟石、凉山水库等 21 座小型水库的除险加固，对新出现的病险水库（水闸）在大坝安全鉴定基础上实施除险加固。

**主要江河综合治理。**加快完善嘉陵江干流苍溪城区段张家坝、花家坝堤防工程的建设，新建堤防 4.8 公里，河道治理 7 公里，及时开展鳌鱼湾段、回水段堤防前期工作。做好已建工程的维修养护。

**中小河流防洪治理。**加快推进东河元坝镇段、唤马镇段、东溪镇段、中土段、插江三川镇段、龙王镇段、东河桥溪段、王渡段、雍河段、石门段等重点中小河流重点城镇和村庄河段的防洪治理，新建堤防 15.8 公里，河道治理 38 公里。及已建工程的维修养护。

**山洪灾害防治。**推进盐店沟、白桥河、大桥河、拱桥沟、闫家沟、白溪沟、打更沟、侯家沟等山洪沟的综合治理，治理河道长度 36 公里。做好已建工程的维修养护。

**防汛抗旱能力建设。**建立县级水工程调度指挥系统，编制城市洪水风险图和流域洪水调度方案，建立流域联合防洪调度机制和主要江河流域水库群联合调度机制，继续推进水库动态监管预警系统建设，落实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建设完善水文基础设施和水文水资源监测网络，建立全县洪水预报系统。

## 九、改革创新水利体制机制模式

### （一）深化管理体制改革

在机构改革基础上，进一步落实涉水相关部门的职能职责，形成水安全保障工作合力。进一步理顺“政事企”的关系，结合水利行业特点，做到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统分结合。

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整合防洪排涝、水源建设与保护、供水排水、节约用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等方面的行政管理职能，实行水务一体化管理，行业上分别接受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管。统筹城乡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水安全保障水平。

### （二）创新水利投融资机制

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和带动作用，对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的有一定经营收益的重大水利工程，政府投资给予优先支持。进一步完善“民办公助”“村民自建”机制，激发农民参与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的积极性。

鼓励社会资本以特许经营、参股控股等多种形式参与具有一定收益的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营，合理选择融资贷款、BT模式、BOT模式、PPP模式等合作模式，建立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机制。探索利用工程供水等预期收益质押贷款，充分发挥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作用，为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提供长期稳定、相对低成本的资金支持。

完善价格形成机制。确保项目合理盈利水平，增强吸引社会

投资的能力，比如水利工程的供水价格应该按照补偿成本、合理收益、优质优价、公平负担原则合理确定，并根据供水成本变化和社会承受能力等适时进行调整。

### （三）创新工程建设机制和建设管理模式

创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模式。健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强化工程质量监督与市场监管，落实工程运行管理主体、责任和维修养护经费。把水利工程特别是中小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护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进一步强化规划统筹和约束，统一建设标准和竣工验收要求，确保工程建设质量，为运行管护打好基础。探索分级负责、分类管理有效途径以及“以大带小、小小联合”等管理模式，推进工程运行管理、维修养护、技术服务的专业化、集约化、社会化、市场化，全面落实水利工程运行管护主体、责任。参照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积极争取并足额落实工程维修养护经费，落实好灌排工程运行维护经费财政补助政策。进一步抓好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创新发展和示范创建工作，积极培育防汛抗旱、灌排服务、灌溉试验等专业化服务队伍，着力提升基层水利队伍的管理和服务能力。

规范水利工程项目法人组建。保证项目法人具备与工程建设相匹配的管理能力，建立健全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实行政企分开，水行政主管部门不得直接履行项目法人职责，水行政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在项目法人单位任职期间不得同时履行水行政管理职责，避免同体监管、监管失灵和相互间的利益输送。加强

对项目法人的监督管理，健全项目法人考核制度，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做到责任落实、奖惩到位。

#### （四）深化价税改革

完善水价形成机制。新《水法》确定水价改革按照“补偿成本、合理收益、优质优价、公平负担”原则，根据实际，逐步提高水利工程水价、城市供水水价以及再生水和中水水价，提高水费征收标准。未开征污水处理费地方要限期开征，已开征的地方，按照用水外部成本市场化原则，提高污水排污收费标准，运用经济手段推进污水处理市场化进程。

实行差别水价。执行有利于节水和有利于用水户合理负担的灵活、分类水价制度，积极探索和推行“超定额累进加价”“丰枯季节水价”“两部制水价”等差别水价。实行计划用水、定额管理、成本核算，对不同水源和不同类型用水实行差别水价，使水价管理走向科学化、规范化轨道。逐步推进水利工程供水两部制水价、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阶梯式计量水价、生产用水超定额超计划累进加价，适当拉开高用水行业与其他行业用水的差价。

合理确定水利工程、城市供水及再生水水价，充分发挥价格杠杆在水需求调节、水资源配置和节约用水方面作用。完善农业水费计收办法，推行到农户的终端水价制度。扩大水资源税征收范围，提高征收率。

### 十、挖掘传承弘扬水文化

## （一）加强苍溪水文化载体建设

苍溪县白鹭湖被水利部批准为国家水利风景区，该风景区依托白桥水库而建，是川北旅游环线全民共享水生态文明建设成果的重要节点。以“涵养水源、保护生态、弘扬水文化、拉动区域经济”为目标，打造一个“山青、岸绿、水美”的观光胜地，水库以幽、深、秀、奇而名，风景资源分布科学，白桥水库工程兴建以观光旅游、休闲度假旅游、生态与文化旅游为主的综合性水利风景区。以乡村旅游为依托，以杜甫、九子八进士、乐岩书屋和道教文化、红军文化等为核心，以水上休闲体验、生态为特色，将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巧妙结合。建设嘉陵江水上旅游重点项目，挖掘、展示、保护水车、水磨、水碾等具有地域特色的水利农耕文化遗产，打造川北文化创意旅游示范区。加快嘉陵江、亭子湖、梨花湖、苍阆湖“一江三湖”旅游开发，开辟“水墨苍溪”意境。

在生态文明战略的统领下，保护嘉陵江、亭子湖等重点水域资源。在管理保护过程中，更加注重水利功能与人文内涵的有机结合，以及水利科技知识的普及，注重塑造精品景区，提升景区质量，加强宣传和引导，提升景区社会影响力。把水利风景区建设作为提升水工程及其水环境文化内涵和品位的示范工程。使之成为传播水文化的重要平台，成为水文化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

用现代景观水利的理念和现代公共艺术、环境艺术设计思路与手段建设和改造水工程，实现水利与园林、治水与生态、亲水

与安全的有机结合，在保障工程安全正常运行状态下，使风景优美河道成为人们陶冶性情的好去处，使水利工程成为人们赏心悦目的好风景，使清新靓丽的水利风景区成为人们休闲娱乐的好场所，更好满足人民日益提高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

## （二）加大加强苍溪水文化宣传力度

开展苍溪水文化活动，加强对外文化交流，进一步提升苍溪水文化品牌影响力，推动优秀苍溪水文化走向全国。搭建苍溪水文化宣传平台，更加注重运用微信公众号、微博、手机报、短视频 APP 等基于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的新媒体形式，形成种类齐全、优势互补的水文化现代传播体系，广泛宣传苍溪水文化和水利改革发展成就。

# 十一、投资规模及资金筹措

## （一）投资规模

### 1. 原则

本次规划工程项目总投资编制，主要执行四川省水利厅现行有关规定、定额、费率标准等，以现行价格水平并参照近期已建或在建工程指标进行分析计算。

### 2. 主要依据

（1）四川省水利厅关于颁发《四川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的通知（川水发〔2015〕9号文）；

（2）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增值税税率调整后〈四川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相应调整办法》的通知（川

水函〔2019〕610号文）；

（3）四川省水利厅关于颁发《四川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的通知（川水发〔2007〕20号文），在使用预算定额编制估算单价时，各分项工程按编制规定乘以相应的扩大系数；

（4）水利部关于颁发《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的通知（水建管〔1999〕523号文），且在采用概算定额编制估算单价时乘以1.10的定额系数；

（5）水利部关于发布《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的通知（水总〔2002〕116号文），其中折旧费除以1.15调整系数，修理及替换设备除以1.11调整系数；

### 3. 匡算投资规模

经匡算，苍溪县“十四五”涉及项目合计工程总投资141.7亿元，考虑“十三五”已实施情况和将向“十五五”延伸情况，“十四五”期间预计完成投资38.4亿元，其中新建项目投资37.1亿元，续建项目投资1.27亿元；“十四五”储备及结转投资103.3亿元。

其中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包括开工建设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苍溪段）、亭子口灌区嘉陵江右干渠（苍溪段）、苍阆分干渠、王渡支渠、五里支渠；开工建设大店沟中型水库、长粮沟、罗家湾、黄金沟、太阳沟等小型水库、继续推进夏家河、分水小型水库建设，开展紫华桥、西湖、鼓子沟、龙凤等4座中型水库、谢家角等22座小型水库的前期工作；实施北门沟水生态环境保

护工程；实施苍溪县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实施陵江镇等 21 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建设，开展石马镇等 10 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的前期工作；实施苍溪县城乡综合供水管网建设项目；完成乐园水库、文家角及文征联合中型灌区、旗林联合中型灌区、红陵联合中型灌区、三湾联合中型灌区、四铧联合中型灌区等 65 座联合中型灌区等 20 座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的实施，开展印合以及 50 座小（二）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前期工作。本类别项目合计投资 100.8 亿元，“十四五”期间预计完成投资 22 亿元，占“十四五”期间规划总投资的 57.3%。

防洪提升工程包括完成加快推进嘉陵江干流苍溪县城张家坝、花家坝段堤防工程；完成实施东河元坝镇段、唤马镇段、东溪镇段以及插江龙王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开展东河中土段、桥溪镇段、插江三川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盐店沟、白桥河、大桥河山洪沟治理工程实施，开展拱桥沟、闫家沟、白溪沟山洪治理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全县防汛预警体系建设；完成对红旗等 21 座病险水库除险整治工程。本类别项目合计投资 10.6 亿元，“十四五”期间预计完成投资 7.2 亿元，占“十四五”期间规划总投资的 18.8%。

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主要为完成大洋沟水库等 17 座水库生态修复及治理工程，以及立新水库等 5 座水库生态修复及治理工程前期工作；完成苍溪县水土流失综合

治理工程实施；实施苍溪县陵江镇、白鹤乡、永宁镇等乡镇农村河道整治工程；实施苍溪县文家角湖库水系连通工程、白鹭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继续推进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工程建设。本类别项目合计投资 28.9 亿元，“十四五”期间预计完成投资 8.9 亿元，占“十四五”期间规划总投资的 23.2%。

水利信息化及其他主要为开展苍溪县水利信息化建设工程的实施，以及水库安全检测设施前期工作。本类别项目合计投资 1.3 亿元，“十四五”期间预计完成投资 0.25 亿元，占“十四五”期间规划总投资的 0.65%。

## 专栏 7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体系	项目分类	总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			“十四五”储备及结转投资
			合计	新建	续建	
	合 计	1417040	383853	371153	12700	1033187
一、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一、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1008750	220992	208292	12700	787758
	(一) 重点水源工程	503100	81350	68650	12700	421750
	(二) 引调水工程	357500	55000	55000		302500
	(三)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17750	15450	15450		2300
	(四) 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工程	59000	59000	59000		0
	(五) 重点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71400	10192	10192		61208
二、防洪提升工程	二、防洪提升工程	106190	71850	71850		34340
	(一) 嘉陵江主要支流及中小河流治理	89000	61800	61800		27200
	(二) 山洪灾害防治	14500	7360	7360		7140
	(三)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2690	2690	2690		0
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289100	88511	88511		200589
	(一) 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	5100	4511	4511		589
	(二)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8000	4000	4000		4000
	(三)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50000	20000	20000		30000
	(四) 河湖水系连通	56000	10000	10000		46000
	(五) 河湖公园建设	170000	50000	50000		120000

项目体系	项目分类	总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			“十四五”储备及结转投资
			合计	新建	续建	
四、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四、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13000	2500	2500		10500
	(一) 重点水利信息化建设	13000	2500	2500		10500

## （二）资金筹措

### 1. 水利投资政策

水利建设经过这么多年，各类项目投资比例基本形成，根据《重大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大中型水利工程推进方案的通知》和《四川省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目前四川省各类水利项目主要执行以下比例：

（1）大型灌区节水改造、高效节水灌溉、中小河流治理、水土保持、险库险闸等项目，中央和省补助 80%，地方投入及投劳配套 20%；

（2）大型水利工程，对非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和深度贫困地区县新开工的大型水利工程，除中央补助投资外，省级原则按工程资本金的 15%补助，其余部分由市（州）、县（区）纳入财政预算和项目业主自筹解决；对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和深度贫困地区县新开工的大型水利工程，除中央补助投资外，其余政府性投资由省级按规定统筹落实；

（3）中型水库工程，在国家支持范围内的项目按照总投资

的 50%予以补助，且单个项目补助额度最高不超过 2 亿元。对纳入国家规划的中型水库，统筹安排中省两级补助资金支持，原则上按工程建设部分的 80%进行补助，其中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和深度贫困地区县的项目原则上按工程建设部分的 90%进行补助，其余由地方配套、社会资本投入和贷款共同完成；

（4）江河湖泊防洪治理工程，对西部地区 1、2 级堤防工程分别按照项目总投资的 80%予以补助，对 3 级及以下级别堤防工程分别按项目总投资的 60%予以补助，对西部地区河道整治工程分别按项目总投资的 40%予以补助；

（5）小型水库，近两年新建小型水库省上仅对贫困县补助资金不超过水库建筑工程投资的 70%，约相当于工程总投资的 50%，其余由地方配套、社会资本投入和贷款共同完成；

（6）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对西部地区原则上按照项目规划控制投资的 80%予以补助，在专项建设方案中明确分省投资补助规模；

（7）水文基础设施工程，对西部地区按照项目规划控制投资的 2/3 予以补助。

## 2. 资金筹措方案及平衡意见

苍溪县“十四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38.4 亿元，按现行投资政策，拟争取中央资金 20.5 亿元，占规划投资的 53%；省级投资 5.19 亿元，占规划投资的 14%；市县自筹、贷款及社会资本融资 12.7 亿元，占规划投资的 33%。

## 专栏 8：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投资筹措表

单位：万元

项目体系	项目分类	“十四五”规划投资	资金筹措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合 计	383853	204529	51909	95092	32323
一、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一、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220992	104061	42953	53188	20790
	(一) 重点水源工程	81350	40675	24405	16270	
	(二) 引调水工程	55000	37500	6500	11000	
	(三)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15450	3090	3090	6180	3090
	(四) 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工程	59000	17700	5900	17700	17700
二、防洪提升工程	(五) 重点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10192	5096	3058	2038	
	二、防洪提升工程	71850	43065	1605	21000	6180
	(一) 嘉陵江主要支流及中小河流治理	61800	37080		18540	6180
	(二) 山洪灾害防治	7360	4102	1336	1922	
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三)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2690	1883	269	538	
	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88511	56153	6851	20153	5353
	(一) 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	4511	1353	451	1353	1353
	(二)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4000	2800	400	800	
	(三)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20000	10000		6000	4000
四、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四) 河湖水系连通	10000	7000	1000	2000	
	(五) 河湖公园建设	50000	35000	5000	10000	
	四、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2500	1250	500	750	
	(一) 重点水利信息化建设	2500	1250	500	750	

——重大水利工程。在积极争取中省资金的同时，利用经营性部分贷款，探索股权质押、资产担保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满足贷款融资需求。其中跨市（州）工程，发挥省水利发展集团平台作用，创新融资模式，保障资金需求。

——中省资金支持的中小型水利工程。中省资金基本覆盖工程建设需求，市县适当自筹。

——缺乏中省资金支持的中小型水利工程。中小型水库、规模化农村供水工程、水生态综合治理等一批具有收益性的，与乡村振兴密切相关的，积极探索“捆绑贷”“增值贷”“资源贷”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投入。

## 十二、环境影响评价

### （一）规划协调性分析

本规划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国家发展战略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水安全保障的要求，与全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进行对接，在规划目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等方面与省级规划保持一致。同时，与《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广元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苍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进行衔接，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领域的“十四五”专项规划进行对接，规划之间相互协调。

本规划与《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四川省“三线一单”》《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的通知》（川府发〔2013〕16号）、《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

负面清单（第一批）（试行）》（川发改规划〔2017〕407号）等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总体相适应，规划实施可以把对各生态功能区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 （二）环境影响分析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防洪提升工程、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水利信息化及其他等四大体系。其中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包括重点水源工程、引调水工程、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等；防洪提升工程包括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包括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河湖水系连通等；水利信息化及其他包括重点水利信息化建设、河湖公园建设等。

由于规划项目所承担的任务以及保障对象的不同，其环境影响各异，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防洪提升工程、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属生态恢复与保护类工程，有显著的生态环境效益。

规划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如下：

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实施的主要有利影响是进一步完善各区域水资源合理配置工程体系，提高供水安全保障程度。其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使原有天然河道的水文情势发生变化、水库淹没及占地、移民安置、水土流失以及对生态环境用水的影响。在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结合项目区域的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在分析河道内外环境需水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项目开发任务。

防洪提升工程主要有利影响表现在可进一步完善防洪减灾体系，提高重点江河和重要城镇防洪能力。其不利影响是改变河流水文情势，防洪水库淹没及占地、移民安置、水土流失以及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可有效保护水土资源，恢复和改善生态环境，进一步提高农业、工业生产和城镇生活用水效率，有效保护水资源，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 （三）对策与保护措施

根据重点水利工程涉及区域生态功能区的生态需水要求，在维持生态系统稳定前提下，下阶段进一步研究综合用水（生活、生产、生态）需求以及调度运行方案。注重在开发利用中维护河流良好的水生态系统，处理好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承载能力和水环境承载能力的关系。优化工程选址和建设规模，尽量减少淹没占地及移民，从源头减轻移民安置难度。

针对规划工程实施带来的生态环境影响，应采取相应的生态修复补偿措施，恢复受损生态系统的功能，减轻规划实施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下阶段进一步研究水生生态保护措施、保证下泄生态流量、制定相关的在线监测方案，减缓规划工程实施对水生态环境的影响等；采取移栽或就地保护方案，保护受规划实施影响的珍稀植物等。加强水源地水质保护。

在规划工程的选址选线过程中，尽可能避让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等生态敏感区，切实处理好工程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在确实无法避让的情况下，应征求有关部门意见，采取相应处理措施。新建水利项目，应统筹考虑水资源综合利用，满足生态流量需求，并采取切实可行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加强对规划项目实施以及运行环境监测、生态监测、水土保持监测，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

#### （四）评价结论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与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规划基本协调。规划实施后可大大提高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能力、水旱灾害综合防御能力、水土资源保护能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生态环境。规划实施也可能对局部环境带来一些不利影响，应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减缓或消除。从环境影响评价角度看，该规划实施可行。

### 十三、保障措施

“十四五”时期，苍溪县水利建设任务重、改革难度大、管理要求高，有关部门（单位）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 （一）加强组织保障

县政府是水安全保障的责任主体，要把水安全作为“十四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优先领域，强化各级水安全保障工作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部署各项任务。县水利局发挥牵

头作用，主动与其他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乡村振兴局、苍溪生态环境局等部门要协调联动，齐抓共管，形成水安全保障工作合力。

## （二）逐级分解落实

实行县政府负总责、各乡镇和县级有关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规划确定的重大项目、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的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合力推进规划有序实施。加强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分析规划实施效果，及时研究解决问题。

## （三）全力推进项目

各乡镇及县级有关部门（单位）要抢抓机遇，强化措施，按照“四个一批”要求，全力以赴推进水利工程建设，竣工验收一批，加快建设一批，尽早开工一批，积极储备一批，发挥工程效益，改善群众生活生产条件。严格实行“三制”，强化建设项目建设管理，继续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加大稽察力度，确保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安全、资金安全。按规定开展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做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和移民安置工作，保障移民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 （四）促进公众参与

加大对对我县水情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全社会对水的珍惜意识、忧患意识、感恩意识、敬畏意识和水法制观念，为水安全保

障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健全水行政主管部门主导、社会各方有序参与决策的途径和方式，积极引导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和水利建设管理。依法公布水情信息和工作动态，鼓励社会监督水安全保障工作，构建全民行动格局。

附件： 1.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表  
2.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工程总体布置图

附件 1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合 计					1417040	383853	383853	204529	51909	95092	32323			
一、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1008750	220992	220992	104061	42953	53188	20790			
1.1 重要水源工程					503100	81350	81350	40675	24405	16270				
1.1.1 大型水库														
1	罐子坝水库		储备	开展前期工作										
1.1.2 中型水库					375000	113600	113600	62800	32080	18720				
1	大店沟水库	岳东镇	新建	新建中型水库一座，库容 1300 万立方	50000	50000	50000	25000	15000	10000				
2	紫华桥水库	文昌镇	储备	新建中型水库一座，库容 2000 万立方	45000	3600	3600	1800	1080	720				
3	西湖水库	白山乡	储备	新建中型水库一座，库容 2500 万立方	100000	30000	30000	18000	8000	4000				
4	鼓子沟水库	运山镇	储备	新建中型水库一座，库容 1564 万立方	100000	30000	30000	18000	8000	4000				
5	龙凤水库	彭店乡	储备	新建中型水库一座，库容 2500 万立方	80000	30000	30000	18000	8000	4000				
1.1.3 小型水库					128100	101850	101850	67425	26075	835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1	夏家河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东溪镇	续建	新建小(二)型水库水源工程一座,库容80万方	6000	6000	6000	3000	1800	1200	
2	分水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龙山镇	续建	新建小(二)型水库水源工程一座,库容40万方	6700	6700	6700	3350	2010	1340	
3	长粮沟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月山乡	新建	新建小(二)型水库水源工程一座,库容30万方	3500	3500	3500	1750	1050	700	
4	罗家湾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河地镇	新建	新建小(二)型水库水源工程一座,库容35万方	5000	1500	1500	750	450	300	
5	黄金沟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东青镇	新建	新建小(二)型水库水源工程一座,库容45万方	5000	1500	1500	750	450	300	
6	太阳沟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桥溪乡	新建	新建小(二)型水库1座,库容50万方	3500	1050	1050	525	315	210	
7	谢家角等22座水库抗旱水源工程	各乡镇	储备	新建谢家角、石盘村、简絮沟、深沟池、前卫、莫家湾、九湾、钟浩、武当、响水沟、三叉沟、杨家角、丰沟、海洞湾、茨竹沟、白峰、挡田沟、白鹤、李家河、李家、凉水沟、董永水库等22座水库水源工程,库容总计832万方	98400	7500	7500	3750	2250	1500	
1.2引调水工程					357500	55000	55000	37500	6500	11000	
1.2.1重大引调水工程					350000	50000	50000	35000	5000	10000	
1	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苍溪段)	陵江镇 云峰镇 元坝镇	新建	新建渠道21km	200000	35000	35000	24500	3500	700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2	亭子口灌区嘉陵江右干渠(苍溪段)	亭子镇东青镇	新建	新建渠道15km	100000	10000	10000	7000	1000	2000	
3	亭子口灌区苍阆分干渠、王渡支渠、五里支渠	云峰镇元坝镇	新建	新建渠道15km	50000	5000	5000	3500	500	1000	
1.2.2 区域内引调水工程					7500	5000	5000	2500	1500	1000	
1	北门沟水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陵江镇	新建	新建嘉陵江至北门沟引水工程10公里及配套设施设备	5000	5000	5000	2500	1500	1000	
2	白桥双丰引调水工程	白桥镇	储备	新建双丰水库至白桥水库引水5公里及配套设施设备	2500	2500	2500	1500	500	500	
1.3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17750	15450	15450	3090	3090	6180	3090
1	苍溪县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	全县	新建	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2000	2000	4000	2000
2	陵江镇等21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	各乡镇	新建	对陵江镇、百利镇、东青镇、鸳溪镇、永宁镇、元坝镇、五龙镇、白桥镇、龙山镇、河地镇、文昌镇、歧坪镇、云峰镇、白驿镇、黄猫垭镇、高坡镇、东溪镇、岳东镇、漓江镇、龙王镇、三川镇等21处乡镇集中式水源地建设隔离网、排污管、指示标牌	5250	5250	5250	1050	1050	2100	1050
3	石马镇等10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	各乡镇	储备	对石马镇、唤马镇、运山镇、亭子镇、月山乡、白鹤乡、白山乡、彭店乡、浙水乡、桥溪乡等10处乡镇集中式水源地建设隔离网、排污管、指示标牌	2500	200	200	40	40	80	40
1.4 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工程					59000	59000	59000	17700	5900	17700	1770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1	苍溪县城乡综合供水管网建设项目	各乡镇	新建	全县建立八大供水中心,实集中供水,解决60万人安全饮水	59000	59000	59000	17700	5900	17700	17700
1.5 重点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71400	10192	10192	5096	3058	2038	
1	乐园水库、文家角等21座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全县	新建、改扩建	对乐园、文家角、白桥、闫家沟等4座水库灌区新建、整治渠道,配套智能设施及设备,改善灌面16万亩,新增灌面9.5万亩;对东方红水库灌区整治硬化右干渠12.4km,南北支渠及斗渠整治硬化24.2km及放水口、泄洪闸等配套设施整治,新建尾部支、斗渠8.4km;对文征联合中型灌区、旗林联合中型灌区、红陵联合中型灌区、三湾联合中型灌区、四铧联合中型灌区等5个联合灌区及富强、立新、双丰、四槽沟、团结、印合等6座水库的中小型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258公里	55500	8000	8000	4000	2400	1600	
2	小(二)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各水库所在乡镇	新建	50座小(二)型水库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500公里	15900	2000	2000	1000	600	400	
二、防洪提升工程					106190	71850	71850	43065	1605	21000	6180
2.1 嘉陵江主要支流及中小河流治理					89000	61800	61800	37080		18540	6180
2.1.1 嘉陵江主要支流治理(流域面积3000km <sup>2</sup> 以上河流)					46000	36000	36000	21600		10800	3600
1	嘉陵江干流苍溪县城张家坝段堤防工程	陵江镇	新建	新建堤防2.8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21000	21000	21000	12600		6300	210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2	嘉陵江干流苍溪县城花家坝堤防工程	陵江镇	新建	新建堤防2公里；河道治理4公里	15000	15000	15000	9000		4500	1500
3	嘉陵江干流苍溪县鳌鱼湾段堤防工程	百利镇	储备	新建堤防2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5000	1000	5000	3000	1000	1000	
4	嘉陵江干流苍溪县城回水段堤防工程	陵江镇	储备	新建堤防2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5000	1000	5000	3000	1000	1000	
2.1.2 中小河流治理(流域面积200—3000km <sup>2</sup> 河流)					43000	27800	27800	16680		8540	2580
1	东河元坝镇段、唤马镇段、东溪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元坝镇 唤马镇 东溪镇	新建	新建堤防8.8公里；河道治理19公里	20000	20000	20000	12000		6000	2000
2	东河中土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元坝镇	储备	新建堤防2公里；河道治理6公里	5000	400	400	240		120	40
3	插江龙王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龙王镇	新建	新建堤防2公里；河道治理5公里	5000	5000	5000	3000		1500	500
4	插江三川镇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三川镇	储备	新建堤防2公里；河道治理5公里	5000	400	400	240		120	40
5	东河桥溪镇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桥溪乡	储备	新建堤防1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2000	2000	2000	1200		800	
6	东河王渡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云峰镇	储备	新建堤防1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2000	2000	2000	1200		800	
7	插江雍河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雍河乡	储备	新建堤防1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2000	2000	2000	1200		80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8	插江石门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石门乡	储备	新建堤防1公里；河道治理3公里	2000	2000	2000	1200		800	
2.2山洪灾害防治					14500	7360	7360	4102	1336	1922	
2.2.1重点山洪沟治理					13000	7860	7860	5502	786	1572	
1	盐店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东溪镇	新建	治理长度5公里	2000	2000	2000	1400	200	400	
2	白桥河山洪沟治理工程	白桥镇	新建	治理长度5公里	1500	1500	1500	1050	150	300	
3	大桥河山洪治理工程	唤马镇	新建	治理长度4公里	2000	2000	2000	1400	200	400	
4	拱桥沟、闫家沟山洪治理工程	陵江镇	储备	治理长度11公里	4500	360	360	252	36	72	
5	白溪沟、打更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三川镇 龙王镇	储备	治理长度8公里	2000	2000	2000	1400	200	400	
6	侯家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岐坪镇	储备	治理长度2公里	1000	1000	1000	700	200	100	
2.2.2农村基层防汛预警体系建设					1500	1500	1500		750	750	
1	全县防汛预警体系建设	全县各乡镇	新建	建设预警预报系统1套	1500	1500	1500		750	750	
2.3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2690	2690	2690	1883	269	538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1	双丰等21座病险水库除险整治工程	各乡镇	整治	对双丰、韩家湾、铧厂沟、烧炭沟、东方、太阳湾、青盐、吴垭、元坝、幸福、工农、冲天沟、中华、村湾、得胜、六角、孙家、碾子沟、玉顶、乌龟石、凉山水库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进行整治	2690	2690	2690	1883	269	538	
三、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289100	88511	88511	56153	6851	20153	5353
3.1 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					5100	4511	4511	1353	451	1353	1353
1	大洋沟水库等22座水库生态修复及治理工程	各乡镇	新建	对大洋沟、乐园、嘉陵、双丰、闫家沟、红卫、白桥、文家角、红旗、三岔沟、韩家湾、印合、长征、东方红、文林、四槽沟、三林水库等22座水库总计10965亩水面生态修复及水质治理	5100	4511	4511	1353	451	1353	1353
3.2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8000	4000	4000	2800	400	800	
1	苍溪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白鹤乡 河地镇 陵江镇 白桥镇 彭店乡	新建	对文焕溪小流域、阎家沟小流域、长河沟小流域、三河沟小流域、北门沟小流域、龙庙沟小流域等6条小流域总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00平方公里	8000	4000	4000	2800	400	800	
3.3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50000	20000	20000	10000		6000	4000
1	苍溪县农村河道整治工程及防洪工程维修养护	各乡镇	新建	整治陵江镇、白鹤乡、永宁镇等农村河道5条，整治河道长度50km，对全县防洪工程进行日常维修养护	50000	20000	20000	10000		6000	4000
3.4 河湖水系连通					56000	56000	56000	40000	7000	900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估算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预计完成投资(万元)	资金筹措(万元)				
							合计	中央	省级	地方配套	社会资本
1	苍溪县文家角湖库水系连通工程	石门乡	新建	新建拦水坝3座及引水渠道(隧洞)9300米,安装输水管道26公里,新建渠道12公里	20000	20000	20000	14000	2000	4000	
2	白鹭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	白桥镇	储备	新建引水渠道(隧洞)7500米,安装输水管网10公里,综合治理10.8公里	36000	36000	36000	26000	5000	5000	
3.5 河湖公园建设					170000	50000	50000	35000	5000	10000	
1	白鹭湖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工程	白桥镇	新建	建设水利公园一座及配套设施设备	170000	50000	50000	35000	5000	10000	
四、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13000	2500	2500	1250	500	750	
4.1 重点水利信息化建设					13000	2500	6500	4250	1500	750	
1	苍溪县水利信息化建设工程	全县	新建	建立全县水利信息化系统及设施	5000	2500	2500	1250	500	750	
2	水库安全检测设施	全县	储备	建立全县水库安全检测信息化系统	8000	4000	4000	3000	1000		

## 附件 2

## 苍溪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工程总体布置图

